**海口市美兰区财政局2014年度工作总结**

2014年, 美兰区财政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的大力支持以及上级财政部门的关怀支持下，全区上下牢牢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紧紧围绕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的战略部署和区委、区政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自觉服从和服务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大力组织财政收入，积极发挥财政职能，继续强化资金保障，促进保障与改善民生、加快推进财政改革、强化财政监督，有力地促进了全区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发展。

一、2014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2014年财政收支情况**

1.截至2014年11月，全区公共财政收入累计完成497085万元，完成预算585824万元的84.8%，比上年同期460490万元增收36595万元，同比增长7.9%。

2.截至2014年11月，地方公共财政收入累计完成111887万元，完成预算129842万元的86.2%，同比增长9.3%。

3.截至2014年11月，全区地方公共财政支出累计完成109364万元，完成预算128129.6万元的85.4%,比序时进度慢6.3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80514万元增支28850万元，同比增长35.8%。

截至2014年11月，我区税收收入呈高开低走的势态，完成全年财政收入压力较大，形势较为严峻,区级支出进度也较为缓慢。

**（二）2014年重点工作**

**1.坚持财政保障，全面实施民生财政。**坚持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积极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突出财政政策实施重点，严格控制一般性开支。加大对民生领域和社会事业支持保障力度，新增财力投向社会公共事业，切实保障以改善民生、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为重点的资金需求。截止至2014年11月，81242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74.3%,同比增长40.3%。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截止至2014年11月，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968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的11.9%，增支6717万元，增长107.5%。主要有:一是归口养老保险科目支出增加2066万元(2013年按各预算单位的相应科目安排，今年全部统一归入社会保障和就业科目);二是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市标准由每人每月390元提高到450元、农村标准由每人每月300元提高到360元)增加826.1万元;三是革命伤残军人、优抚对象、低保户、敬老院等五保物价补贴增加171.9万元;四是提高社区居委会专职成员工资275.4万元;五是今年增加网格员工资等费用1308万元。

**优先保障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截止至2014年11月，教育支出23423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的21.4%。主要有:一是投入中小学校义务教育办公经费754万元;二是加强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经费260万元;三是提前下达教育费附加1114万元；三是政策性绩效增加1080万元（已补发8个月）。

**加大惠农支农力度。**截止至2014年11月，农林水事务支出10986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10.1%，增支4862万元，增长79.4%。主要是今年增加退塘还林资金4224万元。

**加大市政建设和环境卫生事业投入。**截止至2014年11月，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8281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的16.7%。主要有:一是提高环卫工人的工资待遇（每人每月提高450元）增加405万元；二是提高环卫工人的保险基数（从2013年7月开始基数从1836元提高到2022元）增加57万元;三是安排购置环卫垃圾清运车207万元;四是城市建设和管护资金554万元;五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试点工作经费286万元;六是贫困村庄帮扶资金110万元；七是下达流水坡片区棚改项目经费2500万元。

**加大城乡医疗卫生投入。**截止至2014年11月，医疗卫生事业支出15584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的14.3%。主要是:一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742万元;二是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金3225万元。

**强化强农惠农政策落实。**一是落实财政涉农惠农“一卡通”补贴政策。截止至2014年11月，积极落实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投入资金915万元，对全区48个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二是继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大幅增加涉农补贴，扩大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等规模，截止至2014年11月，全区通过“一卡通”发放财政补贴农民资金13840万元，发放补贴对象23万人次，确保了各项强农惠农政策落实到位。

**2.坚持改革创新，推进科学精细管理。**积极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以改革促发展，向改革要绩效。

**推进预算管理改革。**一是推进“项目库”预算改革，逐步建立跨年的预算调节机制，规范各部门的项目支出；二是编制部门项目补充预算。对执行中预计无法实施的项目，使用时建议部门从其备选项目中进行补充。三是细化预算编制，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有效限制执行中追加，全面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四是推进预决算公开，大力压缩行政成本。

**清理盘活存量资金。**一是制定了《海口市美兰区关于加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方案》，布置对全区预算部门（单位）实体账户结余、国库账户结余结转情况、专项账户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及清理。二是确定清理沉淀资金方案的具体操作细责。针对各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对项目资金指标，逐年逐项细化分解，逐条清理，对已完成的项目一律回收，需要保留的项目明确项目开始日期及完成时间（即资金支付时间），对申请保留的存量资金，区财政将结合部门的申报予以安排，同时报区效能办列入年度部门效能考核。建立结余结转指标清理机制。加大结余结转指标清理力度，盘活财政资金。截止2014年11月，预计可回收统筹资金10358.3万元。

**有效推进政府采购改革。**推行“和谐采购”和“阳光采购”，坚持采管分离，严格执行采购审批流程，使我区的政府采购工作各项规章制度逐步走向完善和规范，有效节约政府采购资金。截止至2014年11月，预算采购资金约为6014.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约为5962.7万元，通过监督和指导二次竞价，节约政府采购资金51.9万元,节约率达0.86%。

**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工作。**一是理顺债务归口管理体制。根据中央、财政部关于债务管理的有关改革要求，制定了《美兰区政府债务管理暂行办法》，建立起“借、管、用、还”一体化的财政部门统一归口管理机制。二是建立债务风险指标定期汇报制度。明确监控指标、计算口径、风险警戒线等，并定期汇报。三是建立和完善政府性债务担保、偿还长效机制，研究制定了《海口市美兰区政府性债务财政偿债准备金制度》。

**梳理岗位职责和优化工作流程。**为解决长期以来我局各科室与市财政局对口科室职责不匹配，结合近年来财政业务的调整情况，我局对内部岗位职责和工作流程进行了梳理和优化，精简了内部公文流转和资金拨付流程，提高了运行效率，并做到各科室分管业务与市财政局对口部门基本一致，有利于各项工作的开展。

**3.坚持财政监管，促进财经秩序规范。**一是明确财政监督目标。制定了《海口市美兰区2014年度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分阶段、分步骤、分任务开展各项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二是深化财政专项资金检查工作，涉及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非税收入检查、政府采购及资产管理检查、2013年项目资金检查（事后监督检查）、2014年项目资金检查（事中监督检查）等五大类共24个项目。在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方面，截止至2014年11月，已发现20家企业有欠税现象，欠缴税款3597.38万元，现已补缴税款3844.49万元。同时，扎实开展非税收入等4项财政专项检查，促进了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三是稳步推进绩效管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海口市美兰区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方案》及《海口市美兰区财政支出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方案》，对安全饮水、市政设施维修养护、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农村改厕等4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1697.6万元。

**4.坚持强基固本，提升财政干部形象。**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抓好财政干部队伍建设。一是健全了党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强化了民主集中制的决策原则，坚持在重大财政决策、干部选拔任用、大额资金安排、重要工作部署等方面，实行集体领导。二是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增强了维护班子团结的意识。三是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改进干部选拔方式，优化了干部结构，干部队伍建设更具活力。四是加强对干部的监督管理，严明组织纪律、工作纪律、廉政纪律，切实解决干部管理中存在的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扭转了机关“松、懒、散”的现象。五是深入开展下基层帮扶活动，把“下基层、到农村、入企业、进社区”调研作为自觉践行群众路线的具体体现，切实转变机关作风，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全局共有120人次参与调研活动，增强了工作实践能力。六是加强廉洁从政教育，要求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带头反对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大吃大喝讲排场、赠送和收受土特产、公车私用、吃拿卡要等现象得到了有效杜绝，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一年来，虽然我局的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区委、区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工作中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财政收支矛盾仍很突出，财政收入发展乏力；二是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有待提高；三是公共服务保障能力需进一步加强。今后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继续以改革创新的办法，努力加以解决。

2014年12月18日